

彰化縣消防局建築物消防安全設備 竣工查驗書面審查表

項號	審查項目及裝訂順序	查核結果	
		符合	不符合
一	消防安全設備數量會勘表（裝置者蓋章）		
	建築物消防安全設備查驗申請書 （起造人蓋章、設計者、監造者、裝置者簽名並蓋章）		
	監造者、裝置者證書影本（監造者、裝置者簽名或蓋章）		
二	使用執照申請書或變更使照申請書 （起造人或建築師蓋章）		
	室內裝修申請書（起造人或建築師蓋章）		
三	建造執照影本或原使用執照影本（起造人或建築師蓋章）		
四	監造、裝置委託書（應填日期）（委託人及受託人蓋章）		
五	消防設備師(士)證書影本（消防設備師、士簽名並蓋章）		
六	建築物「一般、無開口」樓層檢討表（監造人簽名並蓋章）		
七	消防安全設備監造紀錄表（每項一張）（監造者簽名並蓋章）		
	消防安全設備測試報告書（每項一張）（測試者簽名並蓋章）		
八	消防安全設備出廠證明書（蓋公司章）		
	內政部消防機具器材及設備型式認可書或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商品驗 證登錄證書（蓋公司章）		
	消防安全設備個別認可書（蓋公司章、測試者章）		
九	建築物外觀照片（正面、後面及兩側）（相片騎縫蓋裝置者章）		
	消防安全設備監造相片（相片騎縫蓋監造者章）		
	消防安全設備測試照片（相片騎縫蓋裝置者章）		
十	消防安全設備原審訖圖說		
	消防安全設備竣工圖說（監造人蓋章、竣工圖字樣）		

註：消防查驗案件掛件，所附資料一份正本即可。俟竣工查驗通過後，資料整理及製作竣工圖（須有竣工圖字樣），一式兩份送本局。